

**光大保德信添天盈月度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第 1 期运作周期开放日安排的
公告**

重要提示

- 1、根据光大保德信添天盈月度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规定，本基金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开放期为每个运作周期的最后5个工作日内，开放期长度可以为1至5个工作日不等，基金管理人应在每次开放期前确定本次开放期的具体长度，并提前通过指定媒体公告。本基金的开放日为在开放期内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工作日。
- 2、本基金2019年第1期运作周期的开放日安排如下：申购（含转换转入）开放日定为2019年1月18日至1月24日间的工作日，赎回（含转换转出）开放日定为2019年1月23日；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未及时提交相关交易申请带来的不便。
- 3、投资者可按规定在本基金的开放日内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业务。
- 4、本基金的A类份额的基金代码为360019，B类份额的基金代码为360020。
- 5、本基金直销机构：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投资理财中心。
- 6、本基金开通申购、赎回业务的代销机构包括：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增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大泰金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和讯科技信息有限公司、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汇付数据服务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洛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钱景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联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万银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一路财富（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宜信普泽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金观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加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深圳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肯特瑞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汇林保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攀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7、本公告仅对本基金2019年第1期运作周期的开放日安排有关事项和规定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阅读《光大保德信添天盈月度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投资者亦可通过本公司网站（www.epf.com.cn）了解本公司的详细情况和本基金2019年第1期运作周期的开放日安排的相关事宜。

8、各销售机构的销售网点以及开户、申购、赎回、转换业务等事项的详细情况请向各销售机构咨询。

9、风险提示

投资者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以及风险揭示和免责声明的相关内容，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资产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一、本基金2019年第1期运作周期赎回开放日的相关安排

本基金2019年第1期运作周期的赎回（含转换转出）开放日为2019年1月23日。

本基金的A类份额的基金代码为360019，B类份额的基金代码为360020。

投资人在提交赎回申请时，应正确填写基金份额的代码（A类、B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代码不同）。因错误填写相关代码所造成的赎回交易申请无效的后果，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单笔赎回各类基金的最低份额为0.01份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投资者在销售机构保留的A级基金最低份额余额为0份。投资者在基金账户保留的B级基金份额最低余额为500万份（包含500万份），若最低余额小于500万份则本基金的登记机构自动将其基金账户的B级基金份额降级为A级基金份额。

在基金份额持有人全部赎回基金份额时，其账户内待结转的基金收益将全部结转，再进行赎回款项结算。基金份额持有人部分赎回基金份额时，其账户内待结转的基金收益按赎回份额占总份额比例进行结转；若在指定赎回开放日内基金份额持有人未赎回，其将继续持有本基金份额，份额对应资产将自动转入下一运作周期。

本基金对持续持有期少于7日的投资者收取不少于1.5%的赎回费并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的计算涉及份额升降级的，升/降级前的持有期限合并计算。

二、本基金2019年第1期运作周期申购开放日的相关安排

本基金2019年第1期运作周期申购（含转换转入）开放日为2019年1月18日至1月24日的工作日。本基金的A类份额的基金代码为360019，B类份额的基金代码为360020。

投资人在提交申购申请时，应正确填写基金份额的基金代码。因错误填写相关代码所造成的申购申请无效的后果，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投资人可至本基金各代销机构及本基金的直销机构进行申购，投资者通过代销机构首次申购 A 级基金份额的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 1000 元，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 1000 元；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平台首次申购 A 级基金份额的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 1 元，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 1 元；投资者通过代销机构首次申购 B 级基金份额的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 500 万元，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限额为 1000 元；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平台首次申购 B 级基金份额的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 500 万元，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限额为 1 元。对单个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基金份额的比例或数量不设限制，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本基金不收取申购费用。

为了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中第八章第（九）节的规定，本基金管理人有权在本基金运作期申购（含转换转入）开放日拒绝接受某笔或某些申购（含转换转入）申请。

三、本基金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光大保德信添天盈月度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管理人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类型	债券型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投资于银行存款等投资标的，力争获得超过人民币 7 天通知存款利率(税后)的投资回报。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现金、通知存款、短期融资券、1 年及 1 年以内的银行定期存款、银行协议存款、大额存单、逆回购、剩余期限在 397 天以内（含 397 天）的债券、期限在 1 年以内（含 1 年）的债券回购、剩余期限在 397 天以内（含 397 天）的资产支持证券及中期票据、期限在 1 年以内（含 1 年）的中央银行票据（以下简称“央行票据”）以及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它货币市场工具。其中，本基金投资于银行存款和到期日不晚

	于最近一个开放日的逆回购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其中银行存款包括现金、银行通知存款、银行定期存款、银行协议存款和备付金存款。本基金在每个开放期之前 10 个工作日至开放期之后 10 个工作日的期间，不受上述投资比例限制，但须保持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 如果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本基金的投资范围。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风险较低的品种，其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低于普通债券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人民币 7 天通知存款利率(税后)。
本基金 2019 年第 1 期运作周期申购（含转换转入）开放日	2019 年 1 月 18 日至 1 月 24 日
本基金 2019 年第 1 期运作周期赎回（含转换转出）开放日	2019 年 1 月 23 日
申购费和赎回费	本基金不收取申购费用，对持续持有期少于 7 日的投资者收取不少于 1.5%的赎回费并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的计算涉及份额升降级的，升/降级前的持有期限合并计算。
管理费率（年）	0.25%
托管费率（年）	0.08%
销售服务费率（年）	A 类：0.25%；B 类：0.01%

特此公告。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1 月 11 日